

证券代码：002937

证券简称：兴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8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 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瑞科技”或“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授信提供担保，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3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2023 年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各商业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业务，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和品种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同时，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东莞中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宁波中瑞精密技术有限公司、苏州中兴联精密工业有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担保，在前述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限按照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合同约定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

以上授信与担保事宜的有效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东莞中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下称“东莞中兴瑞”）

- 1、成立时间：2006年3月31日
- 2、住所：广东省东莞市桥头镇桥头桥东路南五街69号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 4、法定代表人：张忠良
- 5、注册资本：9210.2621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研发、加工、生产、销售：电子制品、模具、塑胶制品，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莞中兴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最近一年经审计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东莞中兴瑞总资产38,887.70万元，净资产为22,426.89万元。2022年度，东莞中兴瑞营业收入为36,501.71万元，净利润为2,682.05万元。

（二）宁波中瑞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中瑞”）

- 1、成立时间：2006年12月6日
- 2、住所：慈溪市周巷镇天元村
-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 4、法定代表人：张忠良
- 5、注册资本：195万美元

6、经营范围：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配件、塑料制品、五金配件、精密五金冲压模具、精密注塑成型模具制造；集成电路引线框架设计、制造；其他精密模具设计、制造及技术服务；电镀加工。7、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宁波中瑞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最近一年经审计财务数据：截至2022年12月31日，宁波中瑞总资产4,131.27万元，净资产为2,697.55万元。2022年度，宁波中瑞营业收入为36,501.71万元，净利润为2,682.05万元。

（三）苏州中兴联精密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中兴联”）

- 1、成立时间：2004年4月9日
- 2、住所：江苏省苏州高新区鸿禧路69号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法定代表人：张忠良

5、注册资本：10321.034302 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研发加工、制造、销售电子调谐器、高频接插件等频率控制与选择元件、精密电子连接器及组件等新型电子元器件、智能式低压电器及其零组件、金属冲压零件、塑胶成型零件、模具及其零组件,并提供相关技术及售后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州中兴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最近一年经审计财务数据：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苏州中兴联总资产为 24,014.54 万元，净资产为 14,565.01 万元。2022 年度，苏州中兴联营业收入为 29,050.49 万元，净利润为 2,742.64 万元。

三、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91.69 万元，全部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07%。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能为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与发展提供资金保障，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其补充流动资金、促进业务发展。本次授信和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

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不存会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该议案。

（三）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目的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有利于提升其经营效率和核心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 2023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兴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